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狮头股份")第九届董事会 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十七次会议,本次会议 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,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。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 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如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经审议,公司董事会同意补选刘慰庭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 员、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; 同意补选桂磊为审计委 员会委员、提名委员会委员, 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 期届满之日止。

调整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:

战略委员会: 吴家辉(主任委员)、孙素宾、刘慰庭

审计委员会: 方沙(主任委员)、桂磊、吴家辉

提名委员会: 刘慰庭(主任委员)、桂磊、吴家辉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: 刘慰庭(主任委员)、方沙、吴家辉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,表决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,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,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2024

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1日